

【每日靈修】

挑釁與滅亡

賴建國博士

民 16:1-3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1 利未的曾孫，哥轄的孫子，以斯哈的兒子可拉放肆起來，與他同夥的有呂便人以利押的兒子達坦和亞比蘭，以及比勒的兒子安。
- 2 他們起來反抗摩西，還帶同以色列人中的二百五十個人，都是群體的領袖，在集會裡獲選的知名人士。
- 3 他們衝著摩西和亞倫聚集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太過分了，整個群體人人都是分別為聖的，耶和華也在他們當中，你們為甚麼抬高自己，超過耶和華的會眾？」

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民數記第十二至十六章三次講到摩西的領導權柄受到挑釁，首先發難的是摩西的姐姐米莉安與哥哥亞倫（12章），很快就擴大至十個小信的偵察的人（13~14章），進而擴大至可拉黨及達坦、亞比蘭等二百五十個領袖（16章）。這些事件發生在以色列人荒野行程的初期，由此可見，神的子民嫉妒毀謗、紛爭結黨、叛逆挑釁等人性的陰暗面，全都浮現出來。荒野經歷正是要把這些卑情下品一一煉淨。

十六章1~35節講述可拉黨等人的叛逆，可分為以下三點：

一、叛逆與誣蔑（1~15節）：可拉自以為與摩西亞倫一樣，都屬於尊貴的利未支派、哥轄族，怎麼只有摩西、亞倫可以在耶和華面前獻香呢？他們攻擊摩西和亞倫自高，超過其他人。他們甚至聚眾滋事，要自顯有理，要在耶和華面前獻香。但是亞倫作祭司，不在於自我選取，而在於神的揀選。呂便支派的達坦、亞比蘭，也自以為是雅各的長子，眾支派之首，怎麼竟排在猶大支派之後呢？他們甚至誣蔑摩西，把人民帶出「流奶流蜜之地」（指埃及），卻沒有把他們帶入「流奶流蜜之地」。這是顛倒是非，血口噴人。

二、榮耀與代求（16~30節）：與前兩次背逆的事件一樣，耶和華的榮耀顯現（12:5，14:10，16:19），要滅絕他們。幸好有摩西和亞倫代求，才縮小懲處範圍，只刑罰帶頭背逆的人。

三、地裂與火吞（31~35節）：摩西向神求「做」一件新事，地裂開，吞掉可拉一黨。又有火從耶和華那裡出來，吞滅那獻香的二百五十人。他們不肯「上去」應許之地，地就把他們吞掉，他們就都「下到」陰間。他們想要自證有理，盛著「火（炭）」，加上香，結果「火」卻把他們吞滅。

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在最神聖的事奉上，竟有最卑鄙齷齪的惡心。你當如何引以為鑑、謹慎自守呢？
- 二、馬丁路德主張全民皆祭司，但非全民皆牧師。專職事奉是出於神的揀選、真理的裝備、聖靈的恩賜，非由個人自取。你當如何敬重和支持在教會裡專職事奉的人？